证券代码：600537　　证券简称：亿晶光电　　公告编号：2014-049

亿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14年12月8日

●股权登记日：2014年12月1日

●是否提供网络投票：是

亿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公司”）于2014年11月2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以及《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发布了《关于召开201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定于2014年12月8日召开公司201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应上证所信息网络有限公司要求，现对原通知 “附件2投资者参加网络投票的操作流程” 中分项表决方法所对应的申报价格作出相应调整，具体如下：

议案序号	内容	申报价格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1.00	以累积投票方式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1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荀建华	1.01元
1.02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孙铁囤	1.02元
1.03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荀建平	1.03元
1.04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姚志中	1.04元
1.05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吴立忠	1.05元
1.06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荀耀	1.06元
2.00	以累积投票方式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1	独立董事候选人：张燕	2.01元
2.02	独立董事候选人：徐进章	2.02元
2.03	独立董事候选人：孙荣贵	2.03元
	《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3.00	以累积投票方式选举公司第五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3.01	监事候选人：姚伟忠	3.01元
3.02	监事候选人：安全长	3.02元

除此之外，本次股东大会通知中其他内容不变。现将本次股东大会的有关事项再次公告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2、会议方式：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系统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3、会议时间：

现场会议：2014年12月8日（星期一）下午13:30-15:30；

网络投票时间：2014年12月8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4、现场会议地点：常州亿晶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会议室（江苏省金坛市亿晶路18号）

5、股权登记日：2014年12月1日（星期一）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拟审议以下议案：

序号	审议议案
1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以累积投票方式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1	董事候选人：荀建华
1.02	董事候选人：孙铁囤
1.03	董事候选人：荀建平
1.04	董事候选人：姚志中
1.05	董事候选人：吴立忠
1.06	董事候选人：荀耀
	以累积投票方式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07	独立董事候选人：张燕
1.08	独立董事候选人：徐进章
1.09	独立董事候选人：孙荣贵
2	《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以累积投票方式选举公司第五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2.01	监事候选人：姚伟忠
2.02	监事候选人：安全长

以上议案分别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须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股东大会方可表决。

三、会议出席对象

1、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见证律师。

2、截至2014年12月1日下午15点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及其授权代理人。因故不能出席会议的股东，可书面授权代理人出席，授权委托书格式参见附件1。

四、现场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方法：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股票账户卡；委托代理他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和股东帐户卡；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委托书、营业执照复印件和股东帐户卡。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并写清联系电话。

2、会议登记时间：2014年12月4日—12月5日上午9:00-11:30、下午14:00-17:00

3、登记地点：江苏省金坛市亿晶路18号公司证券部

五、投票规则

本次股东大会投票表决时，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网络投票方式中的一种。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为准。网络投票操作流程参见附件2。

六、其他事项

1、出席现场会议人员请于会议开始前半小时内到达会议地点。

2、现场会议会期半天，参会股东交通和食宿费用自理。

3、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江苏省金坛市亿晶路18号亿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邮编：213213）

联系人：冉艳

联系电话：0519-82585558

联系传真：0519-82585550

特此通知。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2、股东参加网络投票的操作流程。

亿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4年11月28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格式

授 权 委 托 书

致：亿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兹授权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亿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12月8日（星期一）召开的201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表本人（公司）行使表决权。

受托人对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按照本人（本单位）于下表所列指示行使表决权，对于可能纳入会议审议的临时提案或其他本人（单位）未做具体指示的议案，受托人（□享有　□不享有）表决权，并（□可以　□不可以）按照自己的意思进行表决，其行使表决的后果均为本人（单位）承担。

序号	审议议案	
1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以累积投票方式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同意票数（股）
1.01	董事候选人：荀建华	
1.02	董事候选人：孙铁囤	
1.03	董事候选人：荀建平	
1.04	董事候选人：姚志中	
1.05	董事候选人：吴立忠	
1.06	董事候选人：荀耀	
	以累积投票方式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同意票数（股）
1.07	独立董事候选人：张燕	
1.08	独立董事候选人：徐进章	
1.09	独立董事候选人：孙荣贵	
2	《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以累积投票方式选举公司第五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同意票数（股）
2.01	监事候选人：姚伟忠	
2.02	监事候选人：安全长	

说明：议案1、议案2实行累积投票制，即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在投票时，每一股份拥有与应选董事或者监事人数相同的表决权，具体如下：

（1）选举非独立董事时，股东拥有的表决票总数=持有股份数×6，股东可以对其拥有的表决权任意分配，投向一个或多个候选人；

（2）选举独立董事时，股东拥有的表决票总数=持有股份数×3，股东可以对其拥有的表决权任意分配，投向一个或多个候选人；

（3）选举监事时，股东拥有的表决票总数=持有股份数×2，股东可以对其拥有的表决权任意分配，投向一个或多个候选人。

股东拥有的表决权可以集中使用，但所分配票数的总和不能超过股东拥有的投票数，否则该票作废。

委托人名称（姓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或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持有股数：

委托日期：

委托期限：2014年　月　日至2014年　月　日

注：1、委托人为法人股东的，应加盖法人单位公章。

2、授权委托书复印件有效。

附件2：

投资者参加网络投票的操作流程

提示：

1、公司将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交易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交易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2、投票日期：2014年12月8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和13:00—15:00。通过上交所交易系统进行股东大会网络投票比照上交所新股申购操作。

一、投票流程

（一）、投票代码

投票代码	投票简称	表决事项数量	投票股东
738537	亿晶投票	11	A股股东

（二）、表决方法

1、分项表决方法：

(1) 买卖方向为买入；

(2) 在 “买入价格” 项下填报本次股东大会议案序号。本次股东大会所有议案对应的具体的申报价格为：

议案序号	内容	申报价格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1.00	以累积投票方式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1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荀建华	1.01元
1.02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孙铁囤	1.02元
1.03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荀建平	1.03元
1.04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姚志中	1.04元
1.05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吴立忠	1.05元
1.06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荀耀	1.06元
2.00	以累积投票方式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1	独立董事候选人：张燕	2.01元
2.02	独立董事候选人：徐进章	2.02元
2.03	独立董事候选人：孙荣贵	2.03元
	《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3.00	以累积投票方式选举公司第五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3.01	监事候选人：姚伟忠	3.01元
3.02	监事候选人：安全长	3.02元

2、表决意见

本次选举董事或监事的议案采用累积投票制，申报股数代表选举票数。对于每个选举议案组（独立董事候选人和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作为不同选举议案组对待），股东每持有一股即拥有与该议案组下议案个数相等的投票总数。

股东持有的选举非独立董事的总票数，为其持有的股数与6的乘积（如某股东持有公司100股股票，则其总票数为600），股东根据自己的意愿进行投票，可以将票数平均分配6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投给不同的候选人，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持有的股数与6的乘积。

股东持有的选举独立董事的总票数，为其持有的股数与3的乘积（如某股东持有公司100股股票，则其总票数为300），股东根据自己的意愿进行投票，可以将票数平均分配给3位独立董事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投给不同的候选人，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持有的股数与3的乘积。

股东持有的选举监事的总票数，为其持有的股数与2的乘积（如某股东持有公司100股股票，则其总票数为200），股东根据自己的意愿进行投票，可以将票数平均分配给2位监事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投给不同的候选人，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持有的股数与2的乘积。

二、投票举例

如某A股投资者持有100股股票，拟对本次网络投票的共6名董事会候选人议案组（累积投票制）进行表决，方式如下：

议案名称	对应的申报价格（元）	申报股数			
		方式一	方式二	方式三	方式…
以累积投票方式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候选人：荀建华	1.01	600	100	300	…
候选人：孙铁囤	1.02		100	300	…
候选人：荀建平	1.03		100		…
候选人：姚志中	1.04		100		…
候选人：吴立忠	1.05		100		
候选人：荀耀	1.06		100		

三、投票注意事项

1、股东大会有多个待表决的提案，股东可以根据其意愿决定对提案的投票申报顺序。投票申报不得撤单。

2、对同一事项不能多次进行投票，出现多次投票的（含现场投票、委托投票、网络投票），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3、股东大会有多项表决事项时，股东仅对某项或某几项议案进行网络投票的，即视为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其所持表决权数纳入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表决权数计算，对于该股东未投票或投票不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规定的，按照弃权计算。

股票简称：万向钱潮　　股票代码：000559　　编号：2014－046

万向钱潮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2014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万向钱潮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2014年第三次临时会议通知于2014年11月24日以书面形式发出，会议于2014年11月27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应参加表决的董事9人，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9人。会议由董事长鲁冠球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了《关于转让控股子公司湖北部件股权的议案》。（具体详见公司《关于转让控股子公司股权的公告》）

二、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了《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宁波工厂进行解散清算的议案》。（具体详见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解散清算的公告》）

三、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哈飞底盘吸收合并其全资子公司哈飞部件的议案》。（具体详见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吸收合并其全资子公司的公告》）

特此公告。

万向钱潮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四年十一月二十八日

股票简称：万向钱潮　　股票代码：000559　　编号：2014－047

万向钱潮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转让控股子公司股权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交易概述

1、本公司于2014年11月27日在杭州与浙江方正电机股份有限公司（下称“方正电机”）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书》，约定本公司将持有的控股子公司湖北钱潮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下称“湖北部件”）57.895%股权转让给方正电机。以2014年8月31日为评估基准日，经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评估并出具的【2014】第3599号资产评估报告，湖北部件净资产评估价值为3,050万元，扣除支付员工买断工龄费用后，按持股比例本公司持有的股权转让价格为1,564.55万元。

2、本公司于2014年11月27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2014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转让控股子公司湖北部件股权的议案》。

3、本公司与方正电机无关联关系，本次股权转让不属于关联交易；根据《公司章程》相关规定，本次股权转让事项经本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即可，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4、根据双方签署的《股权转让协议书》相关条款约定，本次交易生效的条件为经双方董事会审议通过以及在方正电机竞买成功湖北部件国有股东挂牌出售的全部股权后生效。本次交易无需获得政府有关部门审批

二、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本次交易对方方正电机系深交所中小板上市的上市公司，其基本情况如下：

1、注册地址：浙江省丽水市天宁寺工业开发区

2、总股本：17079.40万股

3、法定代表人：张敏

4、经营范围：：电机、缝纫机的制造、销售；五金工具的销售；经营进出口业务。

5、经营情况：截止2013年12月31日，该公司审计后的账面总资产为90,311.90 万元，负债总额为28,632.36万元，净资产为61,679.54万元；2013年该公司实现营业收入48,720.85 万元，净利润 543.82 万元。

截止2014年9月30日，该公司账面总资产为121,363.61 万元，负债总额为41,125.05 万元，净资产为80,238.56万元；2014年1-9月该公司实现营业收入42,955.00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535.12 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三、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一）本次交易的标的公司是湖北部件，其基本情况如下：

1、注册地址：石首市绣林办事处开发大道

2、注册资本及股东：5,700万元。其中万向钱潮股份有限公司出资3,300万元，占57.895%；石首市国有资产管理委员会办公室出资2,400万元，占42.105%。

3、法定代表人：李平一

4、经营范围：汽车雨刮器总成、汽车制动阀系列产品及其他相关汽车零部件产品的开发、制造、销售。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技术的出口业务和本企业所需的机械设备、零配件、原辅材料及技术的进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

5、经营情况：截至2013年12月31日，该公司经审计后的账面总资产6,089.32万元，负债总额为3,801.16万元，净资产为2,288.16万元。2013年该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8,371.55万元，净利润-1,275.71万元。

截至2014年8月31日，该公司账面总资产5309.62万元，负债总额为2760.90万元，净资产为2548.72万元。2014年1-8月份该公司实现营业收入4588.04万元，净利润260.56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以2014年8月31日为评估基准日，经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评估并出具【2014】第3599号资产评估报告，湖北部件净资产评估价值为3,050万元。

（二）本次交易完成后，本公司将不在持有湖北部件的股权，该公司将不在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截止本公告日，本公司不存在为湖北部件提供担保、委托贷款等情形，也不存在占用公司资金等方面的情况。

四、交易具体方案

1、交易价格

（1）根据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公司资产评估报告书，以评估值为作价依据，经协商，湖北部件整体转让价值最终确认为3050万元，公司持有的湖北部件对应的价值为1,765.79万元。

（2）股权转让后湖北部件与雨刮器业务相关的全部职员予以保留。经对照劳动合同法和湖北部件员工前12个月收入情况测算，该部分支付员工买断工龄费用共计276.41万元，并在股权转让价格中扣除（公司按照持有的湖北部件股权比例相应承担）。股权转让后，原有股东不再对该部分职工承担任何责任。

湖北部件从2013年起已有部分员工调到子公司湖北钱潮精密件有限公司工作，该部分员工的工龄经济补偿款共计71.19万元（公司按照持有的湖北部件股权比例相应承担）。

（3）剔除上述员工补偿款后，湖北部件整体转让价值为2,702.40万元，公司对应的股权价值为1564.55万元。

2、付款方式及交割时间：

（1）股权交割时间：股权交割日为12月1日。

（2）付款方式：方正电机于2014年11月28日前以银行转账方式向公司支付定金200万元人民币，于本次交易生效后于12月5日前以银行转账方付清剩余的股权价款。

3、交易生效条件

本次交易经本公司、方正电机董事会审议通过以及在方正电机竞买成功湖北部件国有股东挂牌出售的全部股权后生效。湖北部件另一股东即国有股东持有的全部股权已在武汉光谷联合产权交易所挂牌出售，竞买的截止日期为2014年11月28日。

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股权转让符合本公司整体战略发展规划，有利于公司优化资源，集中优势资源进一步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和整体经济效益，有利于公司更加长远和稳健的发展。

特此公告。

万向钱潮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四年十一月二十八日

股票简称：万向钱潮　　股票代码：000559　　编号：2014－048

万向钱潮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解散清算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公司于2014年11月27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2014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宁波工厂进行解散清算的议案》。

一、情况概述

为提高管理效率使管理层次更加进一步精益化，公司董事会决定将全资子公司宁波钱潮汽车配件有限公司（下称“宁波工厂”）进行解散清算。

二、宁波工厂简介

1、成立时间：2005年5月26日；

2、经营范围：汽车零部件、配件及相关模具的制造、批发、零售；金属材料、建筑材料、化工原料及产品的批发、零售；

3、注册资本：1000万元；

4、注册地址：宁波市大榭开发区榭西工业区；

5、公司股东及股权比例：本公司持有该公司100%的股权；

6、主要财务数据：该公司2013年经审计后的主要财务数据及截止2014年10月31日未经审计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3年	2014年10月31日
总资产	4,639.39	1,531.84
净资产	1,400.02	1,103.81
营业收入	11,810.77	2,954.91
净利润	114.73	-192.95

三、本次解散清算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宁波工厂解散清算涉及员工将根据其意愿安排至公司下属子公司相关岗位工作，或按照《劳动法》给予其离职补偿。清算完成后，将不再纳入公司会计报表合并范围。由于宁波工厂营业规模较小，预计清算后对公司整体业务发展不会产生重大影响。

特此公告。

万向钱潮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四年十一月二十八日

股票简称：万向钱潮　　股票代码：000559　　编号：2014－049

万向钱潮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吸收合并其全资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合并交易事项概述

为提高管理效率，使管理层次更加进一步精益化，公司控股子公司哈尔滨万向哈飞汽车底盘系统有限公司（下称“哈飞底盘”）决定吸收合并其全资子公司哈尔滨万向汽车部件有限公司（下称“哈飞部件”）

2014年11月27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2014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哈飞底盘吸收合并其全资子公司哈飞部件的议案》。

二、合并双方基本情况介绍

1、合并方：哈飞底盘

（1）经营范围：汽车悬架总成及其它底盘系统产品的开发、制造和销售；飞机夹具、模具和零部件加工、制造与技术服务；

（2）注册资本：5388.2万元；

（3）注册地址：哈尔滨开发区哈平路集中区东海路；

（4）公司股东及股权比例：万向钱潮股份有限公司占比65%；哈尔滨飞机工业(集团)有限公司占比35%。

（5）经营情况：该公司2013年经审计后的主要财务数据及截止2014年10月31日未经审计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3年	2014年10月31日
总资产	7,656.80	6,434.65
净资产	3,227.85	2,670.98
营业收入	1,721.95	506.75
净利润	-908.99	-556.85

2、被合并方：哈飞部件

（1）注册地址：哈尔滨开发区哈平路集中区青岛路；

（2）注册资本：3000万元；

（3）股权结构：哈飞底盘持有哈飞部件100%的股权；

（4）经营范围：汽车零部件生产和销售；

（5）经营情况：该公司2013年经审计后的主要财务数据及截止2014年10月31日未经审计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3年	2014年10月31日
总资产	6,395.93	5,128.05
净资产	2,085.95	1,624.41
营业收入	1,482.23	1,050.65
净利润	-188.23	-461.55

三、本次吸收合并的方式、范围及相关安排

1、哈飞底盘通过整体吸收合并的方式合并哈飞部件全部资产、负债和业务，合并完成后公司存续经营，哈飞部件独立法人资格注销。

2、合并基准日为2014年10月31日。

3、本次合并基准日至本次合并完成日期间所产生的损益由哈飞底盘承担。

4、合并双方将签订《吸收合并协议》，尽快办理证照变更等相关手续。

四、本次吸收合并目的及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本次吸收合并有利于公司优化管理架构，减少管理层级与环节，提高管理效率，降低运营成本。

2、哈飞部件作为哈飞底盘全资子公司，其财务报表已纳入本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预计本次吸收合并不会对公司产生实质性影响。

特此公告。

万向钱潮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十一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600759　　证券简称：洲际油气　　公告编号：临 2014-153号

洲际油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4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股东大会提供网络投票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14年12月15日

●股权登记日：2014年12月10日

根据洲际油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决议，兹定于2014年12月15日召开公司2014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本次会议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会议召开时间：2014年12月15日下午14:30

二、会议召开地点：北京市朝阳区霄云路26号鹏润大厦A座3层公司会议室

三、会议召开方式：现场召开及网络投票方式（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四、会议审议事项：

1、关于《公司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2、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五、股权登记日：2014年12月10日

六、出席会议对象：

1、截止股权登记日15:00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或其委托授权代理人。

2、公司董事、监事及全体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七、会议登记方法

1、符合会议出席条件的股东可于2014年12月11日和2014年12月12日（上午9:30-11:30，下午1:00-3:30）到北京市朝阳区霄云路26号鹏润大厦A座3层公司会议室公司会务组办理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股东大会会务组联系方式：电话：010-51081800；0898-66787367传真：010-51081899；0898-66757661

2、符合会议出席条件的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代表出席本次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及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司公章）、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由非法定代表人代表出席本次会议的，出席人还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代表签署的书面授权委托书（加盖公司公章和法人代表私章）。

3、符合会议出席条件的社会公众股股东，请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他人代理出席的，还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

八、其他事项

1、与会股东交通、食宿费用自理。

2、网络投票期间，如网络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股东大会的进程另行进行。

特此公告。

洲际油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4年11月28日

附件一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洲际油气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对会议审议议案表决意向如下（请在相应的表决意见项划 “√” ）：

序号	议案内容	表决议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公司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2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为法人股东，应加盖法人单位印章)

股东帐号：　　　　　　　持股数量：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权限(转委托无效)：　　委托有效期：

签发日期：

附件二

投资者参加网络投票的操作流程

洲际油气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可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投票规则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具体操作流程如下：

●网络投票时间：2014年12月15日的交易时间，即上午9:30-11:30和下午13:00-15:00。通过上交所交易系统进行股东大会网络投票比照上交所新股申购操作。

●　总提案个数：2个

一、投票流程

（一）投票代码

投票代码	投票简称	表决议案数量	投票股东
738759	洲际投票	2	A股股东

（二）表决议案

1、一次性表决方法：

如需对所有事项进行一次性表决的，按以下方式申报：

议案序号	内容	申报代码	申报价格	同意	反对	弃权
1-2号	本次股东大会的所有3项提案	738759	99.00元	1股	2股	3股

2、分项表决方法：

表决序号	内容	申报代码	申报价格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公司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738759	1.00元	1股	2股	3股
2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738759	2.00元	1股	2股	3股
3	上述各项议案	738759	99.00	1股	2股	3股

说明：“申报价格” 项下 1.00元代表议案1。

（三）表决意见

表决议案种类	对应的申报股数
同意	1股
反对	2股
弃权	3股

（四）买卖方向：均为买入。

二、投票举例

1、如果股权登记日A股收市后，持有洲际油气A股股票（股票代码：600759）的投资者拟对本次网络投票的第1号议案《关于<公司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投同意票，则申报价格填写 “1.00元”，申报股数填写 “1股”，应申报如下：

买卖方向	投票代码	买卖价格	买卖股数
买入	738759	1.00元	1股

2、如某A股投资者拟对本次网络投票的第1号议案《关于<公司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投反对票，应申报如下：

买卖方向	投票代码	买卖价格	买卖股数
买入	738759	1.00元	2股

3、如某A股投资者拟对本次网络投票的第1号议案《关于<公司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投弃权票，应申报如下：

买卖方向	投票代码	买卖价格	买卖股数
买入	738759	1.00元	3股

三、投票注意事项

1、同一股份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系统重复进行表决的，或同一股份在网络投票系统重复进行表决的，均以第一次表决为准。

2、统计表决结果时，对单项方案的表决申报优于对包含该议案的议案组的表决申报，对议案组的表决申报优先于对全部议案的表决申报。

3、股东仅对股东大会多项议案中某项或某几项议案进行网络投票的，视为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其所持表决权数纳入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表决权数计算，对于该股东未表决或不符合本流程要求的投票申报的议案，按照弃权计算。

证券简称：华夏幸福　　证券代码：600340　　编号：临2014-196

华夏幸福基业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第十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及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无否决提案的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无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况；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和地点

召开时间：2014年11月28日　下午15:00

召开地点：固安县孔雀大道一号规划展馆会议室（收费站南50米）

（二）股东出席情况

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4
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940,469,892
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71.09
通过网络投票出席会议的股东人数	4
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股）	549,700
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0.04

（三）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王文学先生因工作原因不能到会，公司半数以上董事推举董事郭绍增先生主持本次股东大会。会议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相结合的投票方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华夏幸福基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

二、提案审议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内容	同意票数（股）	同意比例(%)	反对票数（股）	反对比例(%)	弃权票数（股）	弃权比例(%)	是否通过
1	关于为下属公司售后回租融资租赁提供担保的议案	940,467,025	100	2,867	0	0	0	是
2	关于下属公司拟为境外子公司提供内保外贷的议案	940,467,025	100	2,867	0	0	0	是
3	关于授权下属公司核定对外担保额度的议案	940,467,025	100	2,867	0	0	0	是

上述议案均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经北京市天元律师事务所杨科、张紫璇律师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结论意见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的资格、本次股东大会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上网公告附件

《北京市天元律师事务所关于华夏幸福基业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第十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

特此公告。

华夏幸福基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4年11月29日

证券简称：华夏幸福　　证券代码：600340　　编号：临2014-197

华夏幸福关于下属公司竞得土地使用权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及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近日，华夏幸福基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公司”）间接全资子公司廊坊市京御幸福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在廊坊市国土资源局举办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拍卖出让活动中竞得了编号为2014-11、2014-12、2014-13号三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并取得了《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拍卖出让成交确认书》。

上述购买经营性用地的议案已经公司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4年4月17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公告，公告编号为临2014-054号）

现将地块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竞得地块具体情况

1. 地块位置：2014-11号土地位于西昌路以东、汇源道以北、六干渠以南，2014-12号及2014-13号土地均位于经六路以东、汇源道以北、纬一路以南。

2. 地块面积：总面积为134,498.54平方米。其中，2014-11号土地面积为32,157.08平方米，2014-12号土地面积为5,202.84平方米，2014-13号土地面积为97,138.62平方米。

3. 土地用途：2014-11号及2014-13号土地用途均为住宅用地，2014-12号土地用途为商服用地。

4. 使用年限：2014-11号及2014-13号土地使用年限均为70年，2014-12号土地使用年限为40年。

5. 竞得人：廊坊市京御幸福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6. 成交金额：总计67,130万元。其中，2014-11号土地成交金额为16,000万元，2014-12号土地成交金额为2,700万元，2014-13号土地成交金额为48,430万元。

7. 保证金：总计32,355万元。其中，2014-11号土地保证金为7,720万元，2014-12号土地保证金为1,325万元，2014-13号土地保证金为23,310万元。

二、本次竞得土地使用权对公司影响

本次土地使用权竞买符合公司的土地储备策略，可增加公司土地储备134,498.54平方米，可进一步提升公司未来的经营业绩，保障公司房地产开发业务实现可持续发展。

三、风险提示

本次竞拍是公司经营管理层在当前房地产市场状况下充分考虑了风险因素的基础上进行投资决策的，但由于房地产行业受宏观调控影响较大且具有周期性波动，因此公司存在上述项目不能达到预期收益的风险。

四、备查文件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拍卖出让成交确认书》。

特此公告。

华夏幸福基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4年11月29日

证券代码：002580　　证券简称：圣阳股份　　公告编号：2014-042

山东圣阳电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股权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圣阳电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控股股东十名一致行动人之宋斌先生、于海龙先生、宫国伟先生关于将其持有的部分公司股票进行质押式回购交易的通知，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1、于海龙先生2014年6月26日与齐鲁证券有限公司签署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协议书，将其持有的公司股份199,4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18%）办理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用于融资，标的证券的初始交易日为2014年6月26日，质押期限为365天。

2、宋斌先生、于海龙先生、宫国伟先生2014年11月27日与齐鲁证券有限公司签署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协议书，将其持有的公司股份6,020,0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5.57%）办理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用于融资，标的证券的初始交易日为2014年11月27日，质押期限为365天。

目前，控股股东宋斌、高运奎、隋延波、李恕华、翟凤英、孔德龙、杨玉清、王平、于海龙、宫国伟十名一致行动人共持有公司股份31,717,844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29.34%。截止本公告披露日，控股股东宋斌、高运奎、隋延波、李恕华、翟凤英、孔德龙、杨玉清、王平、于海龙、宫国伟十名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其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为16,133,555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4.92%。

特此公告。

山东圣阳电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四年十一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600221、900945　　股票简称：海南航空　海航B股　　编号：临2014-074

海南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重要提示：

1、本次会议无否决或修改提案的情况

2、本次会议没有新提案提交表决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2、现场会议时间：2014年11月28日14:30

3、网络投票时间：2014年11月28日9:30-11:30 和13:00-15:00(当天交易时间)

4、会议地点：海南省海口市国兴大道7号海航大厦三层会议室

5、会议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审议有关议案。

6、会议主持：会议由董事长辛笛主持。

7、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参加公司2014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70人 ，代表的股份总数为462591.8564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7.97%。其中，关联股东及股东代表2人，代表的股份总数为402802.758万股，已回避表决；参加现场会议表决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4人，代表股份59534.0786万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4.89%；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64人，代表股份255.0198万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02%；A股股东及股东代表共62人，代表股份59777.5686万股，占公司A 股股份总数的5.06%；B股股东及股东代表共6人，代表股份11.5298万股，占公司B 股股份总数的0.03%。

二、提案审议情况

经股东和股东代表投票表决，公司2014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海航航空集团有限公司增资山西航空有限责任公司的报告》一项议案，关联股东已回避表决。会议表决结果如下：

股东类别	代表股份数（万股）	赞成股数（万股）	反对股数（万股）	弃权股数（万股）	赞成比例（%）
全体股东	59789.0984	59771.8686	5.9	11.3298	99.97
A股股东	59777.5686	59760.6586	5.9	11.01	99.97
B股股东	11.5298	11.21	0	0.3198	97.23

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本议案对中小投资者采用单独计票方式，其表决结果如下：

股东类别	代表股份数（万股）	赞成股数（万股）	反对股数（万股）	弃权股数（万股）	赞成比例（%）
持股5%以下股东	59789.0984	59771.8686	5.9	11.3298	99.97

三、律师对本次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经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施念清律师、陈一宏律师出具法律意见书如下：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的资格及表决程序等相关事宜符合法律、法规、规章、《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股东大会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海南航空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及会议记录。

2、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关于本次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海南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四年十一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002350　　证券简称：北京科锐　　公告编号：2014-056

北京科锐配电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减持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北京科锐配电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4年11月28日收到控股股东北京科锐北方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锐北方”）关于减持公司股份的告知函。科锐北方于2014年11月28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系统出售公司股份1,0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4581%。本次减持后，科锐北方持有公司股份94,754,70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3.4097%，仍属于公司持股5%以上的股东。具体变动情况如下：

一、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减持日期	减持股数（股）	减持比例（%）	减持均价（元/股）	交易方式
2014年11月28日	1,000,000	0.4581%	15.26	大宗交易

二、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本次变动完成前后，科锐北方持有公司权益变动情况如下：

本次权益变动前持有公司权益		本次权益变动后持有公司权益	
股份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份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95,754,709	43.8678%	94,754,709	43.4097%

三、其他相关说明

1、科锐北方本次减持符合 《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业务规则的规定。

2、科锐北方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最低减持价格承诺，也未违反股份锁定承诺及其他承诺。

3、科锐北方承诺：自2014年8月22日起连续六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系统出售的股份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5%（含2014年8月22日减持的0.9163%）。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北京科锐配电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十一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600252　　证券简称：中恒集团　　编号：临2014-57

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出售部分国海证券股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交易概述

根据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拟在限售期满后出售国海证券股票的议案》，2014年11月28日，公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平台出售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海证券"，股票代码：000750）股票15,000,000股，占国海证券总股本的0.65%，交易金额21,645万元，本次出售后，公司尚持有国海证券股票115,008,793股，占国海证券总股本的4.98%。

二、对公司当期利润的影响

经初步测算，本次出售国海证券15,000,000股股票，扣除成本后，公司可获得投资收益约18,778.80万元（未扣除相关税费），该收益将计入公司2014年度损益（上述数据未经审计，对公司2014年度净利润影响额以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后的财务报告为准）。

三、后续减持计划

按照公司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的减持方案，公司将自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一年内通过大宗交易、二级市场竞价或两者相结合的方式择机出售所持的国海证券股票。

特此公告。

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4年11月29日